**南昌工程学院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

**2019年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南昌工程学院《2019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及录取办法》文件要求，为切实做好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2019年招收攻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复试录取工作，结合我校研究生培养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一、组织管理**

**1、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院研究生复试和录取的领导、组织、协调、管理等相关工作，制定本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对相关人员进行制度、政策、纪律、规则及程序等方面的教育和培训，组织对考生进行复试考核，确定拟录取名单。

组长：黄志开

副组长：卢全国

成员：张兴旺、唐刚、陈方红、李志红、陈哲、谢明祥

**2、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监督小组**

负责对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进行全程监督检查，受理有关申诉，依法维护考生和招生考试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协调处理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中的问题。

组长：张兴旺

副组长：陈方红

成员：张丽玲、李彦

**二、复试资格**

**1、基本要求**

（1）按照《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类考生）》执行，结合学校实际，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不低于120%。

（2）“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为：初试总成绩不低于180分，单科不划线。

（3）破格复试

合格生源（含调剂生源）充足的专业一般不再进行破格复试。符合破格条件的考生须填写破格复试申请表，经招生学院复试录取工作小组、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省考试院审核后方可进行复试。

**2、资格审查**

考生凭初试准考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应届生为学生证，自考应届本科毕业生、网络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应提供相关毕业证明）、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毕业生)或学历证书电子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往届毕业生)、加盖公章的本科阶段(高职高专考生为高职高专阶段)成绩单等相关材料到学院进行资格审核。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还需提供《应征公民入伍批准书》复印件和《退出现役证》(复试前需先经研究生处审核)。

学院专人对考生报考资格和身份进行严格审核，对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学历证书电子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务必要在网上进行逐一复核。国内学籍学历通过教育部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核实，国外学历通过留学生服务中心网http://renzheng-search.cscse.edu.cn/核实。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符合教育部规定的考生，一律不允许参加复试。

学院留存考生提供的证件及相关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并由验证人签名后归档留存备查。

**三、复试内容与形式**

**1、复试时间**

第一批复试时间：3月23日—3月25日（周六-周一）。（其它批次复试时间，由学院根据第一批录取情况另行安排）。

3月23日（星期六）：复试考生报到，资格审查；

3月24日（星期日）：专业笔试；综合素质面试；

3月25日（星期一）：体检；英语口语和听力测试；

复试具体安排和要求详见《南昌工程学院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

**2、复试要求**

（1）复试前，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要对复试专家进行培训和保密教育，如招生政策、选拔标准及方法、纪律要求等，要充分发挥和有效规范导师群体的作用。**凡属考生直系亲属者，不得参与复试工作。**

（2）学院协助研究生处提前安排有监控的复试场地组织复试，确保复试全程录音录像，并做好记录备查，并做好录像拷贝及存档工作；安排候考休息室，指定工作人员进行引导，确保复试秩序良好。

（3）强化过程管理，学院推荐政治素质好、责任心强、教学经验丰富、学术水平较高的教师至科目命题专家库。由研究生与纪委（监察）室共同组织集中封闭命题，做好命题人员的保密教育，并签订《保密责任书》；务必做好试卷印制、保管、监考及考务等工作，并规定时间和地点，统一组织教师阅卷。面试前通过抽签确定面试小组专家成员和考生面试顺序，做好抽签登记和面试情况记录。

**3、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笔试、外语能力测试、综合面试、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体检。

（1）专业课笔试

重点考核学生对本学院研究方向理论知识掌握情况，利用所学理论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专业问题的能力；考核学生对本学院研究方向发展动态的了解情况以及在本专业发展的潜力。

复试科目（任选其中1门）：机械制造技术基础、单片机原理及接口技术。

同等学历加试科目（任选其中2门）：工程图学；液压与气压传动；PLC原理及应用。

复试课参考书目：参照我校2019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指定的复试参考书目。

（2）外语能力测试（含外语听力、口语测试）

测试考生外语听力、口语和综合能力。

（3）综合面试

主要从学生教育背景、通识能力、心理素质、专业知识、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考察。

（4）体检

体检工作由校医院参照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5）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全面考核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4、复试形式**

外语能力测试由外国语学院组织；专业笔试的命题与考试由研究生与纪委（监察）室共同组织，综合素质面试、同等学力加试考试等由学院组织。

**外语能力测试**：包括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满分共50分；由外国语学院制定考核方式和评分标准。

**专业笔试**：闭卷，满分100分，考试时间为2小时。每批次复试试题禁止雷同。命题内容参照《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参考书目和课程大纲》。

**综合素质面试**：满分100分，具体要求：（1）每生时间一般20分钟左右；（2）每个面试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5人；（3）每个专业必须提前准备好复试题签，还应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现场记录，并妥存备查；（4）同一学科（专业）各复试小组的面试方式、时间安排、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应统一。（5）面试专家不得私下接触考生，面试过程中不得使用引导性评价语言，以免影响评判的公正性。

**同等学力加试**：对符合复试基本要求的同等学力考生（毕业满两年的高职高专毕业生）应加强对本科主干课程和实验技能的考查。加试由学院组织，考试时间每门课程为2小时，满分100分。命题内容参照《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加试参考书目和课程大纲》。

**体检：**所有参加复试考生必须参加身体检查。身体检查由校医院组织，并由校医院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做出是否合格的结论。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学校将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作为复试过程中的一项重要评价指标。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考生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信息和材料。考生在复试过程中务必遵守各种考试纪律，遵守复试过程中的相关承诺，遵守入学时的承诺。对于任何阶段被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考试违纪、作弊、隐瞒重要信息或通过弄虚作假取得初试、复试及录取资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已经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

**四、成绩计算**

1、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考核，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加试科目单科满分100分，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加试不合格者（低于60分）不予录取。

3、复试总成绩满分250分，低于150分的考生原则上不予录取。复试总成绩=外语能力测试+专业课笔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

4、复试总成绩与初试总成绩之和为考生总成绩(各项成绩均折合成百分制)，计算公式为：考生总成绩=初试总成绩/10+复试总成绩/5。

**五、录取**

**1、普通计划考生**

（1）招生指标：39人。

（2）复试时第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复试成绩分别单独排序。录取时，如果第一志愿考生复试成绩合格，原则上先录取第一志愿考生。

（3）根据当次考生总成绩排序，学院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提出拟录取名单，提交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大学生退役士兵专项计划”考生**

（1）招生指标：1人。

（2）复试时第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复试成绩分别单独排序。录取时，如果第一志愿考生复试成绩合格，原则上先录取第一志愿考生。

（3）根据当次考生总成绩排序，学院从高分到低分依次择优录取，提出拟录取名单，提交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六、信息公开与监督**

1、复试工作应认真贯彻“公平、公正、客观准确”的原则，严格把好复试质量关。学院在复试成绩公布后接受考生复查，复查工作由学院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纪检委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等（不少于3人）组成复查组开展，复查结果要及时通知考生本人；若考生对复查结果仍有异议，由学院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报学校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复核。对于复试后未被录取的考生，学院及时做好必要的解释工作。

2、实行复试巡视制度。在复试过程中，督察组将深入复试现场，在不干扰正常复试前提下，采取随机走进考场、旁听面试等措施监督复试工作。

3、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所有参与复试录取工作的人员都要认真负责、严格保密，切实维护复试录取工作的公平公正，对徇私舞弊的工作人员要追究责任。

4、实行信息公开及公示制度。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对学校复试录取办法、拟录取信息等严格按照规定予以公开。

5、实行回避制度。本年度有近亲属参加硕士生入学考试的教师和工作人员应主动回避，不得参加硕士生的复试工作。

6、复试工作申诉、举报联系部门：监督电话：0791-82126168（机械与电气学院）；电子邮件：jdx@nit.edu.cn（机械与电气学院）。

**七、其它**

本办法由南昌工程学院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和研究生处解释。如教育部、江西省高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江西省教育考试院对2019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有新的规定，按新规定执行。